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代码：122134

证券简称：华微电子
证券简称：11 华微债

公告编号：临 2016-017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000,000.00 元；全资子公司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出资 100,000,000.00 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 委托理财期限：2016 年 8 月 20 日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

2016 年 8 月 19 日，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麦吉柯”）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累计 300,000,000.00 元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购买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现将该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一、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1、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 2、投资币种：人民币
- 3、理财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 4、理财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5、理财产品期限：34 天

6、购买理财产品金额：300,000,000.00 元。其中公司出资 200,000,000.00 元，吉林麦吉柯出资 100,000,000.00 元。

7、理财产品起止日：2016 年 8 月 20 日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

8、预期收益率：2.60%/年。

9、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

10、还本付息：本理财产品约定持有期到期日/产品终止日/提前终止日后 2 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本理财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

11、资金来源：自有闲置资金。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公司和吉林麦吉柯选择的银行理财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中国农业银行保持紧密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并采取以下措施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1、公司由财务部设专人对银行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进行分析和跟踪，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由审计监察部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监控，并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审核、监督和审计；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参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参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购买相同的银行理财产品。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障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保本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实施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实现公司部分闲置资金的收益，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的财务状况，不会造成公司资金压力，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能够提高公司部分闲置资金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所以，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0日